

安宁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安宁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开放 信息系统人员自然变更录入权限的申请

同意上报。
刘永维 2/4

昆明市扶贫办：

根据《云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综合处关于转发〈国务院扶贫办信息中心关于防止返贫及时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云开办处〔2020〕69号）的相关要求，安宁市扶贫办要求涉及到的各街道、村、组对国办系统中的人员信息进行逐一核对统计。有人口自然变更（减少）（含死亡、婚嫁户籍迁出、失联2年以上的人员信息共计10条，安宁市需要在系统中进行“自然变更（自然减少）”。现特申请对我市“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自然减少信息在系统中进行变更，变更的信息共有10条，其中9条为人员死亡；1条为户口迁出。

附件：安宁市建档立卡户自然变更信息汇总表（截止2020年4月26日）

安宁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4月27日

